2020年温州市鹿城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

体检须知

各位入围体检的考生：

根据2020年温州市鹿城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工作安排，定于2020年8月9日统一组织体检。请您携带本人身份证，在指定时间和地点集中，统一参加体检，现将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，按时参加体检，谢绝家属陪同。不按时到指定地点集中的作为自动放弃处理，如遇其他特殊重要原因不能参加体检，必须提前向鹿城区民政局报告并经同意后统一安排择日体检，并在统一规定的时间之内完成体检。

二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考生应在《体检表》上如实填写病史，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三、体检表其中一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四、体检费350元（现金支付），由考生自理，请考生带足现金以备加检项目所需。

**五、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**

**六、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上衣（外套除外）不要穿胸前带有亮片或金属的衣服以免影响检查，女性受检者不要穿连裤袜。**

七、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凭医生证明，事先告知体检工作人员。

八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九、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十、在体检过程中考生须服从带队人员管理，不得擅自离开。体检结束后，请即开通手机，以便有事联系。

十一、在体检过程中有舞弊或其它违纪情况的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